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验资报告

验资报告

德师报(验)字(17)第 00306 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3,923,220.00 元, 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93,923,220.00 元。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6 号)核准, 贵公司向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化”)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2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10,883,039 股购买其持有的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的 100%股权, 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10,883,039.00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4,806,259.00 元。

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 贵公司已收到中国农化以股权出资方式以其持有的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的 100%股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810,883,039.00 元。中国农化持有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100%股权的评估值为美元 282,573.32 万元, 折合人民币 1,873,800.22 万元(按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对人民币 6.6312 元计算)。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 该股权已过户至贵公司, 并完成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同时, 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前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593,923,220.00 元, 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 2007 年 8 月 2 日出具天职京验字[2007]第 01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 贵公司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404,806,259.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股权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曦

陈曦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琛

陈琛



2017年7月6日

附件 I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出资者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实收资本		
	金额	占新增 出资比例 (%)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 使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 注册资本 比例 (%)	其中： 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 注册资 本比例 (%)
中国化工农化 总公司	1,810,883,039.00	100.00	-	-	-	-	1,810,883,039.00	1,810,883,039.00	1,810,883,039.00	100.00	-	-
合计	1,810,883,039.00	100.00	-	-	-	-	1,810,883,039.00	1,810,883,039.00	1,810,883,039.00	100.00	-	-

安如

法定代表人

刘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涂志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本次增加额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0,531.00	0.00	1,810,903,570.00	75.30	20,531.00	0.00	1,810,883,039.00	1,810,903,570.00	75.30
境内法人持股	20,531.00	0.00	1,810,903,570.00	75.30	20,531.00	0.00	1,810,883,039.00	1,810,903,570.00	75.30
小计	20,531.00	0.00	1,810,903,570.00	75.30	20,531.00	0.00	1,810,883,039.00	1,810,903,570.00	75.3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3,902,689.00	100.00	593,902,689.00	24.70	593,902,689.00	100.00	-	593,902,689.00	24.70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363,902,689.00	61.27	363,902,689.00	15.13	363,902,689.00	61.27	-	363,902,689.00	15.13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30,000,000.00	38.73	230,000,000.00	9.57	230,000,000.00	38.73	-	230,000,000.00	9.57
小计	593,902,689.00	100.00	593,902,689.00	24.70	593,902,689.00	100.00	-	593,902,689.00	24.70
合计	593,923,220.00	100.00	2,404,806,259.00	100.00	593,923,220.00	100.00	1,810,883,039.00	2,404,806,259.00	100.00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前身为国营湖北省沙市农药厂,始建于 1958 年。1992 年 8 月,湖北省体改委等部门批准原企业改组为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1993 年 12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贵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91420000706962287Q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3,923,220.00 元,折股份总数 593,923,22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主要为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6 号)核准,贵公司向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化”)发行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810,883,039 股购买其持有的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的 100%股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10,883,03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4,806,259.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6 号)核准,贵公司向中国农化发行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810,883,039 股购买其持有的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的 100%股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10,883,03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4,806,259.00 元。

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原定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22 元/股,不低于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之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2016 年 4 月 18 日,贵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实施完毕。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规定,贵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分红事项,将相应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因此本次交易发行价格由人民币 10.22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0.20 元/股。

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4,806,259.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折合股份总数 2,404,806,25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810,903,570 股,占股份总数的 75.3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593,902,689 股,占股份总数的 24.70%。用于认购本次发行新股的股权价值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中国农化以股权出资方式以其持有的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100%股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810,883,039.00 元。该股权的评估价值为美元 282,573.32 万元，折合人民币 1,873,800.22 万元。截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中国农化持有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100%股权已过户至贵公司，并完成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贵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前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93,923,220.00 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404,806,259.00 元。

贵公司收到的中国农化持有的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的 100%股权已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并由其出具了《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以色列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1728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的资产价值为美元 282,573.32 万元，折合人民币 1,873,800.22 万元(按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对人民币 6.6312 元计算)。

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已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仅为
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未经
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
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1702160019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顺福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10月19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02月16日



证书序号:00048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曾顺福



证书号: 36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书序号: NO.001778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曾顺福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12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伍仟玖佰伍拾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为... 提供文件
...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 提供或披露
... 第三
... 任

明
说
看
者
特
殊
合
伙
(人)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陈玲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6-7-27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德勤华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Identity card No.

11010576072758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12229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1-10 年 月 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 年 3 月 20 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2014



2010



2015



2013

年 月 日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 /y 月 /m 日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2 月 4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2 月 4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 名	陈琛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4-11-0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2101031984110112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12523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11 月 17 日

年 月 日
/y /m /d

